

出版與寫作倫理聲明書

編輯規範

1. 若投稿論文在內容，質量和格式皆符合《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》（以下簡稱本刊）需求，該文將會委送外審給兩位審查人。
2. 審稿名單之推薦，除本最大知能推薦適合之專業審查人員外，並應斟酌考量投稿者與審稿者間之利害關係（如論文指導關係、同事關係、計畫合作關係等），迴避不適合之審稿者。
3. 文稿經審查接受後，作者應將文稿著作權授權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稿件須按照本刊「撰稿格式」撰寫。

審查人規範

1. 文稿審查以雙向匿名方式進行；作者資訊對審查人保密，審查人資訊也同時對作者保密。
2. 本刊要求編輯委員與審查人對投稿文章遵守保密義務。審查人需公正且客觀提供審查報告。
3. 審查人將會在一個月內完成審核，並提供明確的意見來判斷投稿論文是否屬於以下四個審查結果之一：
 - (1) 接受刊登
 - (2) 修改後刊登
 - (3) 修改後再審
 - (4) 不推薦刊登

作者規範

1. 作者投稿本刊，即代表已確認該文章未曾出版且目前沒有投稿至其它刊物，同時投稿已獲得所有作者同意。
2. 一律使用線上投審稿系統：<http://ojs.lib.ntnu.edu.tw/index.php/tjeas>

3. 作者必須確保所有徵引文獻的正確使用（包括自己的著作）
4. 所有論文的作者皆應有實質參與研究且（或）參與撰寫論文，本刊僅接受以中文和英文所撰寫的文章。
5. 當作者發現出版的作品中出現重大錯誤或缺失時，有義務即時通知出版單位，並與執行編輯合作撤回或更正論文。作者應對更正論文的內容進行明確的說明。

其他規範

1. 本刊獲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以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發處、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補助經費，概不接受非學術目的之刊登。
2. 若有上述學術倫理問題，本刊將召開編輯委員會處理。